

华夏翔阳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3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翔阳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翔阳两年定开混合
场内简称	华夏翔阳（扩位证券简称：华夏翔阳 LOF）
基金主代码	50109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3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翔阳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翔阳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申购起始日	2022年3月7日
赎回起始日	2022年3月7日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华夏翔阳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2022年3月7日至2022年3月11日（含当日）**，投资者可在本开放期通过场内、场外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投资人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相应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业务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的场外申购业务时，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为 1.00 元（含申购费），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及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场外申购业务时，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2)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本基金的场内申购时，每笔申购金额应为 1 元的整数倍，且不低于 1,000 元（含申购费），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对于场内申购的数量限制，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则有规定的，从其最新规定。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2%
50万元以上（含50万元）-200万元以下	0.8%
200万元以上（含200万元）-500万元以下	0.5%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1,000.00元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其前端申购费率在以上规定申购费率基础上实行1折优惠，固定费率不设优惠。

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以及养老目标基金、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养老理财、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商业养老金等第三支柱养老保险相关产品。如将来出现经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通过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办理基金份额的场内申购业务应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若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对场内申购业务规则有新的规定，基金合同相应予以修改，并按照新规定执行，且此项修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的场外赎回业务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1.00 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00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及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场外赎回业务时，每次最低赎回份额、赎回时或赎回后在该代销机构（网点）保留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本基金的场内赎回时，单笔赎回的基金份额为 1 份的整数倍。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对于场内赎回的数量限制，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则有规定的，从其最新规定。

(3)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天数	赎回费率
7天以内	1.5%
7天以上（含）-30天以内	0.75%
30天以上（含）	0

办理基金份额的场内赎回业务应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若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对场内赎回业务规则有新的规定，基金合同相应予以修改，并按照新规定执行，且此项修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3 其他与申购赎回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含当日）起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当日）起，至该日两年后的年度对应日的前一日止。年度对应日指某一个特定日期在后续年度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年无此对应日期，则取该年对应月份的最后一日。若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封闭期到期后的开放期未申请赎回，则自该开放期结束日的次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封闭期，以此类推。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红利再投资除外）。

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五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二十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自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封闭期和开放期的设置及规则进行调整，并提前公告。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直销机构

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内，投资者可在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设在北京、广州的投资理财中心以及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场外申购、赎回业务。

(1) 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层（100033）

电话：010-88087226

传真：010-88066028

(2) 北京东中街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29号东环广场B座一层（100027）

电话：010-64185183

传真：010-64185180

(3) 北京科学院南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院南路9号（新科祥园小区大门口一层）
(100190)

电话：010-82523198

传真：010-82523196

(4) 北京东四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住邦2000商务中心1号楼一层（100025）

电话：010-85869755

传真：010-85869575

(5) 北京望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国锦103（100102）

电话：010- 64709882

传真：010- 64702330

(6) 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1902室（200120）

电话：021-58771599

传真：021-58771998

(7) 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福田区福中三路与鹏程一路交汇处西南广电金融中心40A（518000）

电话：0755-82033033

传真：0755-82031949

（8）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2号金陵饭店亚太商务楼30层AD2区（210005）

电话：025-84733916

传真：025-84733928

（9）杭州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B区4层G05、G06室（310007）

电话：0571-89716606

传真：0571-89716611

（10）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5305房（510623）

电话：020-38461058

传真：020-38067182

（11）广州天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5306房（510623）

电话：020-38460001

传真：020-38067182

（12）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栋1单元14层1406-1407号（610000）

电话：028-65730073

传真：028-86725411

（13）电子交易

本公司电子交易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

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办理基金的场外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ChinaAMC.com。

5.2 场外代销机构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cn	95566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pdb.com.cn	95528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pingan.com	95511-3
4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dongguanbank.cn	0769-956033
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jsbchina.cn	95319
6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xmccb.com	400-858-8888
7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qzccb.com	400-889-6312
8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http://8.jrj.com.cn/	400-166-1188
9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uilinbd.com	025-66046166
10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wacaijin.com	021-50810673
11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www.tenganxinxi.com	95017
12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aiyingfund.com	95055-4
13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oah-fund.com	400-821-5399
14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www.zlfund.cn	4006-788-887
15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400-181-8188
16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howbuy.com	400-700-9665
17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n	4000-766-123
18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richfund.com	400-820-2899
19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400-877-3772
20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myfund.com	400-818-8000
21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leadfund.com.cn/	95733
22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www.harvestwm.cn	400-021-8850
23	乾道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qiandaojr.com	400-088-8080
24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xinfund.com	400-609-9200
25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snjjin.com	95177
26	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scffund.com	400-012-5899
27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onghuafund.com	400-101-9301
28	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chtfund.com/	400-8980-618
29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hcfunds.com/	400-619-9059
30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tdyhfund.com/	400-819-9868
31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haiyin.com	400-808-1016
32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wg.com.cn/	021-20292031
33	北京辉腾汇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htfund.com/	400-829-1218

34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anfortune.com	400-673-7010
35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20fund.com.cn	400-799-1888
36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66liantai.com	400-118-1188
37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tjijin.com	021-34013999
38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yufund.com.cn	400-820-5369
39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ngdianfund.com	400-618-0707
40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ufunds.com	400-821-9031
41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42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ifastps.com.cn	400-684-0500
43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nlc.com	4008-909-998
44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fund.jd.com/	95118 400-098-8511
45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danjuanapp.com	400-159-9288
46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amcfortune.com	400-817-5666
47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www.citicsf.com	400-990-8826
48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www.ftol.com.cn	400-828-1288
4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ja.com	95521
5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108.com	95587 4008-888-108
5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5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f.com.cn	95575
5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48
5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4008-888-888 95551 或
5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95553 400-888-8001
5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95523 400-889-5523
57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ssence.com.cn	95517
58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sc.com.cn	95355
59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csc.com	95351
6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yzq.com.cn	95578
6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www.com.cn	400-651-5988
6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6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http://sd.citics.com	95548
64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wzq.com.cn	95330
6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ndasc.com	95321
6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fzq.com.cn	95503
67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oundersc.com	95571
6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95525

			400-888-8788
69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www.gzs.com.cn	95548
7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95360
71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jq.com.cn	95386
72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shzq.com	400-891-8918
73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sdzq.cn	95399
74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dtsbc.com.cn	400-712-1212
75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sc.com.cn	95570
76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pingan.com	95511-8
77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azq.com	95318
78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gzq.com.cn	95328
7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cnew.com	95377
80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du.com	400-818-8118
81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longone.com.cn	95531 400-888-8588
82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szq.com	956080
83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x168.com.cn	95584
8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95523 400-889-5523
8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ts.com.cn	95538
86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sc.com.cn	400-832-3000
87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irstcapital.com.cn	95358
88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ebon.com.cn	400-888-8128
89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secu.com	95582
90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lzq.com	95368
9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www.cicc.com.cn	010-65051166
92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tsec.com	95336
93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sc.com.cn	95323 400-109-9918
94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www.china-invs.cn	400-600-8008 95532
95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szq.com	95329
96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18.cn	95357
97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grzq.com	95385
98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ykzq.com	95564
99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www.jhzq.com.cn	956007
100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www.gwgsc.com	400-0099-886
101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ajzq.com	400-196-2502
102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ztzq.com	(024) 95346
103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wanhesec.com.cn	4008-882-882
104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kysec.cn	95325 400-860-8866

105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lczq.com	400-620-6868
106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http://fund.sinosig.com/	95510

各场外代销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其具体业务办理状况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后续场外销售机构增减或信息变更将在本公司官网公示，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5.3场内代销机构

本基金场内代销机构为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

5.4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网点、数额限制、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参照销售机构的规定。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场外销售机构信息。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以其规定为准。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管理人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行情发布系统揭示基金份额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本基金已自 2021 年 1 月 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持有人将其转托管至上海证券交易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在每个开放期届满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监管报告和信息披露程序后，本基金将转换为“华夏翔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不再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1）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2）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由上述情形导致本基金运作方式转换的，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红利再投资除外）。在每个封闭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错过某一开放期而未能赎回，其份额需至下一开放期方可赎回。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日